

女子摔倒受伤 宜家被判担责七成

试坐楼梯凳时体验购物也要长心眼

体验式购物是时下热门的购物模式,东西好不好、到底是不是自己想要的感觉,消费者往往一试便知。可如果在试用过程中发生消费者人身、财产损失,商家到底该不该担责?

不久前,这种糟心事儿,就让沈女士给碰上了。非但没挑着称心的家具,摔倒还差点儿酿成骨折!

试坐楼梯凳摔伤 消费者自费看病

“用人仰马翻形容一点都不为过,当时我是血流上冲,两眼发黑,都讲不出话嘞”。两年前,沈女士为装修新房,来宜家选购家具。

据沈女士陈述,当天中午,她在试坐比较中意的楼梯凳时,凳子突然倒地压扁,她一下子摔倒在变形的凳子上,摔了个四脚朝天。

沈女士称,经过检查,宜家工作人员表示是铰链没搭好,并当天将其送至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预约了核磁共振检查,可到了周一的时候,宜家突然变卦,要她自费看病。

几次理论下来,就赔偿事宜双方仍未达成一致。无奈,沈女士只得一纸诉状将宜家家居告上了法院,要求赔偿医疗费、护理费、精神损失费等共计2万余元。

宜家被推上被告席 双方各执一词

随后,宜家家居方面称现场没有监控设备,无法确认沈女士是否在宜家摔跤,仅仅是她找到工作人员口头陈述其在商场内摔了一跤。因此,宜家拒绝为沈女士的后续治疗买单,认为她的伤情与其无因果关系。

为此,周到君特意拨通了前上海宜家家居有限公司市场部负责人金女士的电话,求



证此事,她表示不认可凳子存在质量问题,样板间的凳子每个顾客都可以打开放下。

“沈女士作为成年人,需要尽注意凳子是否放好,是否可以坐上去的义务。”而根据当时现场情况,该楼梯凳标签处仅显示“可折叠,节省空间”。

司法焦点:到底谁该来承担赔偿责任?

经徐汇区人民法院审理认定,沈女士在宜家购物试坐楼梯凳时摔倒受伤。根据现场照片,楼梯凳的折叠铰链没有损坏,不排除系因折叠凳铰链未完全展开,可能导致重心不稳而摔倒。

宜家提供的是大众化的家具产品,就一般消费者而言,均具备正确合理使用这些家具的能力。然而,沈女士试体验的这把楼梯凳就融合了凳子、梯子、可收纳等多种综合功能。普通消费者在体验时,并不一定能够完全正确地使用,商家应当对此类商品的使用提供说明、指导服务。

同时宜家还提供家具体验,消费者试用后存在铰链未安装到位的可能性,宜家应及时调试,消除安全隐患。

事发当时,宜家未派员在现场对沈女士使用涉诉家具进行说明、指导,导致楼梯凳因未安装到位而倒塌,与其受伤有直接的因果关系。



最终,法院酌情认定宜家应当对沈女士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对沈女士损失承担70%的赔偿责任,共计赔偿医疗费、护理费等1万元。

周说到

消费者在购物体验的时候,商家理应为一些多功能型的“特殊产品”提供必要的使用说明或指导服务;而沈女士作为成年人也应该多留心,试坐前应当检查可活动部分是否安装固定到位,对自身造成的损害也有一定的过错。各打八十大板的结果,你怎么看?

(田林周到)



田林的事,我们帮你想周到
扫二维码或搜索公众号关注

第五届“好饰家杯”少儿创意绘画大赛



参赛须知

比赛形式: 以绘画投稿的形式参加本次大赛

参赛年龄: 7-12周岁 (1-3年级为低年组; 4-6年级为高年组)

绘画尺寸: 4开尺寸纸张 (389mm*546mm 或 444mm*597mm, 纸质不限、作画方式不限)

画作背面署名: 小朋友学校+姓名+年龄+家长联系方式+50字左右作品介绍

注意事项: 作品为参赛者本人原创,如发现抄袭或代笔,将取消参赛资格。凡参与者,一旦作品入选,需配合主办方活动流程,参与后续决赛活动。投稿的原稿不予归还。本次活动仅限上海地区。

画作征集: 6月15日~9月11日

以“拥抱奥运”为主题,通过线上媒体宣传推广和线下渠道征集画作。

作品邮寄地址: 社区晨报报社(徐汇区龙华路1887号三楼)好饰家绘画大赛工作组收。

(Tips: 9月11日为截止收件时间。)

专家评选: 9月15日~10月12日(专家团队现场评选,60进30)

决赛: 10月24日

想了解本次活动详情,也可关注“上海社区发布”微信公众号6月15日发布的活动启动信息,以及后续的发布报道。

主 办

